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穗发改〔2023〕83号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废止定点屠宰 加工服务领域部分价格管理文件的通知

各区发展改革局、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我市定点屠宰服务收费管理，结合我市定点屠宰体制改革进展实际，经商市农业农村局，现决定废止《关于芳村乳猪屠宰场收费问题的批复》（穗价函〔1999〕100号）等9件屠宰领域价格管理文件。本决定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请各区抓紧清理废止相关价格管理政策文件，并及时向社会

公布。

附件：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废止的屠宰领域部分价格管理文件目录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11月10日

附件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废止的屠宰领域部分价格管理文件目录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1	关于芳村乳猪屠宰场收费问题的批复	穗价函〔1999〕100号
2	关于调整屠宰加工费的批复	穗价函〔2002〕46号
3	关于广州市牛羊定点屠宰加工费的批复	穗价函〔2008〕475号
4	广州市物价局关于调整增城市生猪定点屠宰加工服务收费标准的批复	穗价函〔2014〕387号
5	广州市物价局关于调整广州市白云区良田镇肉类联合加工厂生猪定点屠宰加工服务收费标准的批复	穗价函〔2014〕400号
6	广州市物价局关于调整广州市华诚食品有限公司生猪定点屠宰加工服务收费标准的批复	穗价函〔2014〕401号
7	广州市物价局关于调整广州市花都区新华屠宰场生猪定点屠宰加工服务收费标准的批复	穗价函〔2014〕403号
8	广州市物价局关于调整广州白云兴食品有限公司生猪定点屠宰加工服务收费标准的批复	穗价函〔2014〕404号
9	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花都区5家屠宰企业生猪定点屠宰加工服务收费标准的批复	穗发改〔2016〕821号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